

紫云汇花园一期住宅 A 区及商业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1 月 23 日，肇庆宇浩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自主召开紫云汇花园一期住宅 A 区及商业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了三位专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单位（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保工程施工单位（深圳市信力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环评单位（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共同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肇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转发〈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验收组经现场检查、质询与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紫云汇花园一期住宅 A 区及商业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肇庆市高要区蚬岗镇八联（广昆高速北侧）。

项目总投资 18158.2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0 万元。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87688.9m²，总建筑面积 50858.11m²，计容建筑面积 48900.68m²（商业建筑面积 3143.98m²、住宅建筑面积 45756.7m²），地下建筑面积 1745.26m²。本项目分四个区域建设，其中商业区（包括 1 栋营销中心楼）、A1 区（包括 62 栋住宅楼）、A2 区（包括 77 栋住宅楼）、A3 区（包括 76 栋住宅楼），共建设 215 栋低层住宅楼、1 栋营销中心楼，本项目不设餐饮等。项目批复规划建设与实际建设的工程组成一览表见表 1。

表 1 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名称	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是否一致
主体工程	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87688.9m ² ，总建筑面积 50745.17m ² ，计容建筑面积 48900.68m ² （商业建筑面积 3143.98m ² 、住宅建筑面积 45756.7m ² ），地下建筑面积 1745.26m ² 。本项目分四个区域建设，其中商业区（包括 1 栋营销中心楼）、A1 区（包括 62 栋住宅楼）、A2 区（包括 77 栋住宅楼）、A3 区（包括 76 栋住宅楼），共建设 215 栋低层栋	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87688.9m ² ，总建筑面积 50858.11m ² ，计容建筑面积 48900.68m ² （商业建筑面积 3143.98m ² 、住宅建筑面积 45756.7m ² ），地下建筑面积 1745.26m ² 。本项目分四个区域建设，其中商业区（包括 1 栋营销中心楼）、A1 区（包括 62 栋住宅楼）、A2 区（包括 77 栋住宅楼）、A3 区（包括 76 栋住宅楼），共建设 215 栋低层	基本一致，总建筑面积增加 112.94m ²

杨中明 左海 朱瑞成 梁锦雄 王惠敏 魏 锐

		住宅楼、1 栋营销中心楼，本项目不 设餐饮、娱乐等业态。	栋住宅楼、1 栋营销中心楼，本项目 不设餐饮、娱乐等业态。	
公用 工程	供电 系统	市政供电	市政供电	一致
	给水 系统	市政给水	市政给水	一致
	排水 系统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合理布 置雨水、污水收集系统。	项目已按雨污分流原则，合理布置雨 水、污水收集系统。	一致
环保 工程	废水 处理	生活污水近期经自建 FMBR 膜技术 污水处理器处理后，远期经生态新城 配套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再经市政 污水管排入双金河，最终流入西江	生活污水经自建 FMBR 膜技术污水 处理器处理后再经市政污水管排入 双金河，最终流入西江。生活污水处 理规模为 200m ³ /d。	一致
	废气 处理	厨房油烟废气经高效家庭抽油烟机 处理后，再经内置排烟管井引至楼顶 天面排放	厨房油烟废气经高效家庭抽油烟机 处理后，再经内置排烟管井引至楼顶 天面排放	一致
		机动车尾气通过合理布置通道、车 位、增加车位周边绿化、加强管理等 手段来减少塞车，并加强车库内空气 流通	机动车尾气通过合理布置通道、车 位、增加车位周边绿化、加强管理等 手段来减少塞车，并加强车库内空气 流通	一致
		/	项目 800KW 备用发电机于 2018 年 6 月 7 日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备案系统（广东省）备案，项目发电 机尾气经水喷淋处理后通过预留烟 井引至楼顶天面排放。	与备案一 致
	噪声 治理	需采取适用的隔声降噪技术、合 理 布局 and 加强绿化隔高防护等措施确 保抽排风 机、水泵等设备运行时产 生的噪 声达标排放。	项目备用发电机、水泵等设备设于地 下机房内，经过隔声、 减振、消声 等综合降噪措施。	一致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卫 生填埋处理。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卫 生填埋处理。	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 年 1 月肇庆宇浩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紫云汇花园一期住宅 A 区及商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通过了肇庆市高要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批文号高环建[2017]12 号。

杨中明 李为强 朱新明 梁锦雄 王恩来 莫成 彭炎

本项目于2017年5月开工建设，并于2018年8月主体工程建设完成。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为2018年8月20日，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日期2018年9月20日至2018年9月25日。

2018年6月，项目新增的1台800kW备用发电机已在肇庆市环境保护局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形式备案，备案号为201844128300000074。

2018年10月，建设单位委托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受托单位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18年10月22、23日进行现场监测。2018年11月建设单位编制了《紫云汇花园一期住宅A区及商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8158.2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30万元，占总投资的4.5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紫云汇花园一期住宅A区及商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215栋低层住宅楼及1栋营销中心楼。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肇庆市高要区环境保护局《关于《紫云汇花园一期住宅A区及商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一致。根据实际的需求新增了1台800kW备用发电机，项目备用发电机平时不使用，仅作为应急发电用，使用0#柴油作为燃料，备用发电机尾气经水喷淋后通过烟道高空排放。上述变动经界定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所在生态新城规划的污水处理站暂未建成，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住户预处理，汇合一起再经自建FMBR膜技术污水处理器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2006年修改单中的一级A标准的较严值后，再经市政污水管排入双金河，最终汇入西江。

2、废气

项目柴油发电机平时不使用，仅作为应急发电用，使用0#柴油作为燃料，备用发电机尾气经水喷淋后通过烟道高空排放。机动车尾气无组织排放，经采取合理布局通道、车位，加强管理等手段减少影响。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油烟机、备用发电机运行噪声、配套设施噪声、进出车辆的行驶噪声以及商业和生活噪声。项目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设备作基础减振和封闭、消声，设置于地下专用设备房，对水泵房、发电机房等做隔声处理；对进出场内机动车加强管理，禁止鸣笛。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卫生填埋处理。

杨中明 吴晓玲 朱锦斌 郑伟 王惠敏 刘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污染物排放口已按照有关要求，规范了排放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生活污水中的 pH 值、SS、COD_{Cr}、BOD₅、氨氮、磷酸盐、动植物油等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的较严值要求。

2、废气监测结果

备用发电机尾气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监测结果

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

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已得到妥善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环保措施落实，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少。经核实，项目从立项至生产调试过程中无公众投诉和违法或处罚记录。验收期间公众调查无反对意见。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其他相关调查资料，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善，落实了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及建设项目“三同时”环保制度的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管理制度健全，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要求，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工作要求及建议

- 1、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加强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进一步修改完善验收监测报告，按建设单位自主验收要求完善后续工作。

肇庆宇浩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3 日

4
杨明 姜岩 朱新瑞 郭明 王惠敏 黄成 张明